馬總統出席「ECFA服務貿易協議商機論壇」

 日期:2013-07-03

转载自：http://www.mac.gov.tw/ct.asp?xItem=105360&ctNode=5628&mp=1

馬英九總統下午前往臺中市，出席由「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」、「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」及各公協會聯合舉辦的「ECFA服務貿易協議商機論壇」，除重申《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》（ECFA）施行成效，並強調《兩岸服務貿易協議》對我未來經濟發展之重要性，希望藉由類此論壇之安排，與相關業者充分溝通說明，澄清錯誤訊息，俾助國人明確瞭解該協議內容與其可帶來之正面效益。

總統在論壇開始前致詞表示，2000年時，亞洲各國之間僅極少數彼此簽署自由貿易協定，然而至今已有超過100個以上類此協定，而亞洲國家相互之間的貿易額早已超越亞洲與其它各洲的貿易額，足證亞洲即將成為世界經濟成長之引擎；令人遺憾的是，在他上任前，我政府並未與主要貿易國家簽定自由貿易協議。為突破此一困境，我與大陸於3年前簽署《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》（ECFA），而日前簽訂的《兩岸服務貿易協議》，係屬ECFA之延伸。中國大陸據此將對我開放80項行業進入其市場，而我則將對大陸開放64項投資項目，惟其中27項係ECFA施行後即已開放之項目，且開放迄今相關產業未有遭受重大衝擊之情事，所以新開放之項目僅有37項，從整體觀之，簽署此協議對臺灣而言絕對是個前進大陸市場的好機會。

總統指出，對於可能受貿易自由化影響之產業、企業與勞工，政府前已擬定《因應貿易自由化產業調整支援方案》，針對不同對象採行振興輔導、體質調整及損害救濟等支援策略，提升其競爭力及輔導轉型。總統說，「幫助業者，我們攻、守均有方案」；「政府有義務對此協議說明清楚，那些地方做不夠的就要加強，服務業能有機會到大陸發展很重要」。

論壇首先由經濟部國貿局長張俊福就「《兩岸服務貿易協議》簡介」為題進行簡報，再由「中華經濟研究院」副院長王健全主持座談會，邀請我國電子商務、印刷服務業、金融服務業、文創產業及觀光旅遊業(運輸業)等各業界代表發言論述對《服務貿易協議》之看法；稍後再開放出席來賓及業者提問，並由與會官員及專家回應。總統則於綜合結語時強調，《兩岸服務貿易協議》能否順利通過，所涉及的不僅是兩岸之間的貿易發展，對我全球經濟佈局亦具有重要意義。總統說，兩岸簽訂服務貿易協議，全世界都在看，如果我國最後沒能完成通過程序，對臺灣之信譽將產生負面影響。

針對外界質疑及抱怨的項目如「計程車業」、「中藥零售業」及「出版業」等，總統澄清指出，政府僅開放「小汽車租賃業」、「中藥批發業」及「印刷業」，與上述各行業並不相同，他並舉「中藥材批發」為例，說明此項係早已在2009年開放，且5年來僅有4家大陸業者申請，其中2家經由經濟部投審會審查通過，惟迄今只有1家已實際開始運作，並未對我國業者造成影響；因此有關「北京同仁堂」將前來臺灣開店的說法，純屬誤解。

談及我對大陸開放「美容美髮業」，總統強調，臺灣的美容美髮業者實力堅強，如「曼都」及「自然美」等企業早已登陸多年，「自然美」在中國大陸已開設1,173家店，而「曼都」則有39家直營店，並在全球擁有550家分店；另，陸資來臺投資美容美髮業，尚須符合20萬美元投資門檻及事先通過經濟部審查等各項限制，國人實毋須擔憂陸資來臺競爭。

對於報載學者擔憂大陸將有幾百萬勞工湧入我國，總統亦澄清指出，「政府根本沒開放大陸勞工來，只開放主管人員過來」，據統計，至今年5月止，陸資企業獲准來臺的主管或技術人員僅216人，雇用臺灣員工則達6,671人，顯示陸資來臺不僅沒有取代本地工作機會，反而創造更多的就業機會。

總統提到，民國99年僑外投資金額為38.1億美元，100年49.6億美元，101年則為55.6億美元，較99年增加45.8%，顯示我與大陸簽署ECFA，確實有助吸引外商投資。此外，臺灣對中國大陸出口額占整體出口比重已由民國99年的41.8%降至101年的39.4%，此乃因為臺灣對東協各國出口大幅增加之緣故，顯見臺灣出口地區已逐漸朝多元化發展。

總統強調，為避免臺灣在國際經濟整合過程中被邊緣化，政府已積極改善兩岸關係，與大陸簽訂《兩岸服務貿易協議》，並持續洽談《貨品貿易協議》，均係為完備ECFA各項功能，讓臺灣創造更多貿易自由化條件，為我國在未來加入《跨太平洋夥伴協議》（TPP），以及《區域全面經濟夥伴協定》(RCEP)奠定有利基礎。總統說，我國近期可望與新加坡、紐西蘭簽署經濟合作協議，當可為我國加入類此區域貿易協議創造有利條件。

包括總統府副秘書長熊光華、經濟部次長卓士昭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副主任委員王政騰、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國際業務處處長賴銘賢、行政院大陸委員會經濟處副處長葉凱萍及「中華民國商業總會」理事長張平沼等人均出席是場活動。

【總統府新聞稿】